

# 海珠区 2023 年福利彩票公益金资助项目情况公开 (民办养老服务机构资助项目)

## 一、项目信息

### (一) 项目名称

民办养老服务机构资助项目

### (二) 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广州市民政局 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广州市民办养老机构资助办法的通知》(穗民规字〔2020〕11号)《广州市民政局关于印发 2022 年全市民办养老机构资助经费明细表的通知》(穗民〔2022〕140号)《广州市民政局关于印发 2022 年全市民办养老机构资助经费明细表(第二批)的通知》(穗民〔2023〕8号)等有关规定,对民办养老机构给予护理补贴、医养结合补贴、护理补贴(评估经费补贴)等资助。

### (三) 项目周期

2023 年 1 月—2023 年 12 月

### (四) 资金额度

根据市印发的资助明细表,已全额将市资金部分拨付完成,截至 2023 年底已拨付 765.65885 万元,结余资金 164.84115 万元结转至 2024 年使用。

### (五)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项目负责人:杨紫晶,联系电话:34224072

## 二、项目成果

### （一）项目完成情况

通过民办养老服务机构资助项目，持续强化机构养老服务床位供给，提升养老服务质量，深入构建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探索具有广州特色的“大城市大养老”模式。

### （二）实际效果

截至 2023 年底，海珠区户籍老年人口数 31.83 万。辖区养老机构 33 家，设置医疗机构的养老机构 17 家，其他未设置医疗机构的养老机构已全部签订医疗合作协议，医养结合覆盖率达到 100%。

###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广州市民政局 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广州市民办养老机构资助办法的通知》（穗民规字〔2020〕11号）《广州市民政局关于印发 2022 年全市民办养老机构资助经费明细表的通知》（穗民〔2022〕140号）《广州市民政局关于印发 2022 年全市民办养老机构资助经费明细表（第二批）的通知》（穗民〔2023〕8号）等有关规定，对民办养老机构给予护理补贴、医养结合补贴、护理补贴（评估经费补贴）等资助。通过相关补贴的资助使得养老机构整体护理质量的提高单位数都有提升。实际申请机构通过审核数达 100%。接受满意度调研机构数对本项目的督导评估满意度为 80%以上。

## 三、存在问题和下一步计划

（一）存在问题

无。

（二）下一步计划

下一步，我局将加大政策宣传力度，提高政策知晓度，进一步加快资金使用进度，继续严格按照文件要求依时依规做好资金使用管理。